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及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23日,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质押股份的具体情况

2018年10月22日,周志文先生将6,56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7%)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时间为26个月,该业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二) 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2018年10月22日,冯宇霞女士在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德邦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延期购回业务,将其原质押给德邦证券的3,850,000股(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披露的质押公告)限售流通股办理了延期购回,延期质押时间为一年,购回日为2019年10月22日。因公司于2018年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所以本次办理延期质押的股份相应变为5,3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69%。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697,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09%,其中冯宇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2,70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4%;周志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994,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5%。本次质押及延期购回后，冯宇霞女士累计质押股份 14,252,000 股，占其持股的 43.58%，占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合计持股的 28.11%，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9%；周志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1,690,000 股，占其持股的 64.96%，占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合计持股的 23.06%；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25,942,000 股，占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合计持股的 51.17%，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6%。

（二）其他事项

控股股东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主要是基于个人资金需求，两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在质押期内，若出现相关业务风险，冯宇霞女士及其配偶周志文先生将积极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相应措施应对风险。

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3 日